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9-022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2019年3月19日，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通电子”或“公司”）与威胜能源产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胜能源”）就宁乡市双凫铺镇25MW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工程劳务分包事宜经协商一致，在湖南湘潭签署了《宁乡市双凫铺镇25MW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专项分包合同》，暂估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0,625.00万元。

公司与威胜能源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合同签订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合同签署为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行为，根据《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规定，本合同签订及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威胜能源产业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00663977381R

法定代表人：曹朝辉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注册地址：湖南省湘潭经开区白石路28号

经营期限：2007年07月26日至2037年07月25日

经营范围：系统集成、合同能源管理、节能评估/咨询、能源审计、能耗监测及上述相关系统软件、硬件的研究、开发、集成、销售和推广应用；计量箱、智能断路器、配变低压综合配电箱、配电系统智能化监测；电能质量治理、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推广应用；新能源发电设备（包括太阳能组件及逆变

器的生产、销售)、分布式电源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服务;新能源工程咨询、设计及工程总承包;供配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分布式区域能源系统、集中供热、供冷系统、节能工程的咨询、规划、方案设计、投资;售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相关业务介绍:威胜能源专注于节能服务和能效管理领域,具备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设计资质、机电安装三级资质、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总承包三级资质。

3、威胜能源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与本公司发生的类似业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120.00万元。

4、履约能力分析:威胜能源为威胜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胜电气”)的控股子公司,威胜电气隶属于威胜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3393),系国内优秀的智能电气与智慧能效服务专家,威胜能源信誉良好,2018年承接了蕲春县26MWP农光互补光伏扶贫发电项目、永平县“十三五”第一批光伏扶贫村级电站建设项目等重点光伏工程,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证通电子与威胜能源签署的《宁乡市双凫铺镇25MW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专项分包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宁乡市双凫铺镇25MW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

工程所在地址:湖南省宁乡市双凫铺镇

2、证通电子作为承包方负责除支架基础外的所有场内关键材料及辅材的供应,及场内除开关站建设和综合楼建设之外的所有施工安装工程等工程。

3、合同工期:开工日期为2019年3月22日,证通电子于2019年6月20日前完成25MW容量并网发电,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4、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估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06,250,000.00(大写:壹亿零陆佰贰拾伍万元整),竣工结算以最终实际组件安装容量为准。

付款节点及方式：所有合同标的货物到货一半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15%工程款，竣工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15%工程款，竣工之日起 3—6 个月内（最迟不超过 2019 年 12 月 15 日）支付完 67%工程款，3%作为质保金，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完毕。

5、违约责任：

(1) 威胜能源对证通电子进行安全文明施工考核，如证通电子未履行安全文明施工职责的，威胜能源有权按照《施工安全、质量及进度考核》的规定，对证通电子进行考核扣款，该款项从每月工程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2) 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未完全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要求，即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付给赔偿金，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3) 违约金、赔偿金应在双方明确违约责任或索赔通知生效后 10 天内偿付，否则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

6、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后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8 年获国家住房与城乡建设部颁发“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证书”及“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即“双甲”资质），提升了公司品牌知名度和项目承接能力，公司具备的能力、资金、人员、技术均能够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

上述合同暂估总价为人民币 10,625.00 万元，约占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的 6.31%，若该合同顺利履行，将会对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威胜能源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宁乡市双凫铺镇 25MW 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专项分包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